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變更公司秘書 及 授權代表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盧偉強先生(「盧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一職，由2018年2月9日起生效。盧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並宣佈，曹爾容女士(「曹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自2018年2月9日起生效。曹女士的個人履歷如下：

曹爾容女士，47歲，為香港律師。曹女士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獲取商業學士。曹女士於英國曼徹斯特都會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及於香港大學取得法律深造文憑。曹女士於處理有關上市公司合規事宜方面有豐富的經驗。

董事會僅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盧先生過去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曹女士出任其職位。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玉軍

中國，天津
2018年2月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劉玉軍先生、唐福生先生、付亞娜女士及彭怡琳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安品東先生及陳銀杏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宗澤先生、郭永清先生及王翔飛先生組成。